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生产线扩
建项目（二）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生产线扩建项目（二）		
项目代码	2109-410773-04-02-274829		
建设单位 联系人	李松岳	联系方式	18662856888
建设地点	河南省（自治区） <u>新</u> 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u>县</u> （区） <u>红</u> 旗渠路与尧山路交叉口		
地理坐标	（ <u>113</u> 度 <u>46</u> 分 <u>47.16</u> 秒， <u>35</u> 度 <u>1</u> 分 <u>48.42</u>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981 电阻电容电感元件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 准/备案）部门 （选填）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 准/备案）文 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700	环保投资 （万元）	2
环保投资占比 （%）	0.07	施工工期	2021年12月~2022年3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	254431.96（不新增用地）
专项评价设置 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 《新乡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2012-2020） 审批机关：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及文号： 《关于新乡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2012-2020）的批复》（豫发改工业[2012]2017号）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 《新乡市平原新区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2-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 河南省环境环保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 《新乡市平原新区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2-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审〔2015〕516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新乡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2012-2020）的符合性分析			
	表 1-1 项目与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类别	规划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规划范围	桥北产业集聚区位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的北部，西起天山路、东至泰山路、北到辽河路（原松花江路）、南抵滨湖大道（原淮河路）与卫河路，总规划面积 18.24 平方公里。	项目位于北部工业区，属于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招商引资企业，根据企业提供的土地手续和相关协议（附件 3）知，本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园区规划。	符合
	园区空间结构	“两轴四区一配套”，南部为综合配套服务区，北部为工业区。		符合
	产业规划	以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为主导产业，以电子信息及商贸物料服务业为辅助产业。		符合
	功能分区	主要划分为三大功能区：即工业集中区、居住商务区、研发办公区。工业区主要位于集聚区的东北部，居住商业位于西南部，研发办公区位于集聚区中部。		符合
基础设施规划	<p>(1) 供水规划：近期在太行山大道—赣江路建设一座日供水 8.5 万吨的水厂（即在建的丽华水厂），水源为地下水和黄河水；远期规划在红旗渠路(原红河路)—华山北路建设一座日供水 8.22 万吨的水厂，水源为黄河水；中水厂在规划新建污水处理厂附近，日供水能力为 7.86 万吨。</p> <p>(2) 排水工程规划：排入桥北污水处理厂处理（现状一期规模 2 万吨/天，二期全厂达到 6 万吨/天）。</p> <p>(3) 燃气规划：规划在中州大道两侧滨湖大道附近有西气东输天然气门站。以 0.4MPa 中压系统供气，设高中压调压站，但新区及产业集聚区内燃气管道尚未完善，产业集聚区燃气气源规划为该门站供给。</p> <p>(4) 供热工程规划：近期依托新乡新亚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新乡县七里营镇南新庄村，距离集聚区北边界约 8km）提供热源；远期由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热电厂联网供热，新乡中平原示范区远期规划在西部建设一座占地 35 公顷、最大供热负荷为 1380 兆瓦的热电厂来满足需要。</p>	本项目采用市政供水，无废水外排，不涉及供气、供热。	符合	
环境保护规划	<p>(1) 水环境质量控制目标 2020 年，集聚区污水处理率 100%；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及污染地下水的各项活动；工业废水排放量限额，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p> <p>(2) 环境空气质量控制目标</p>	本项目环境影响较小，正常运行不会使各功能区环境质量	符合	

	烟尘控制区为集聚区 18.24km ² 范围。规划控制区内环境空气质量应达到国家规定二类功能区，大气污染物排放均执行二级排放标准。 (3) 声环境质量控制目标 居住区为一类控制区；商住混合区为二类控制区；工业片区为三类控制区；国道 107 沿线、黄河路沿线为四类控制区。	降低。																
<p>根据上表分析结果知，项目建设符合与新乡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p> <p>2、与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p> <p>项目与《新乡市平原新区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2-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准入条件、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其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项目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类别</th> <th style="width: 65%;">内容</th> <th style="width: 15%;">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15%;">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规划环评报告的准入条件</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用地要求</td> <td>投资强度为3500万元/hm²（《河南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开发利用管理的若干意见》）</td> <td>本项目不新增占地，投资2700万元在厂区内现有厂房进行增加生产设备。 符合</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产业要求</td> <td>1、规划主导产业为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辅助发展电子信息综合及商贸物料服务业，与集聚区产业产业链相关的轻污染项目优先入园。 2、鼓励符合集聚区规划产业定位项目入园。 3、鼓励建设省级以上（含省级）认定的高新技术类项目。</td> <td>本项目产品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 符合</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主导产业</td> <td>生物医药： 1、鼓励国际先进的生物医药工程（包括重组蛋白、血液制品、疫苗、诊断试剂）的发展； 2、鼓励国际先进生物医药技术和设备的发展； 3、限制耗水量大、污染重的发酵类医药项目生产； 4、生物医药产业入驻要符合《生物医药产业振兴规划》。 新能源汽车： 1、鼓励新能源汽车、专川汽车和电动汽车项目入驻； 2、汽车产业入驻要符合《汽车产业发展政</td> <td>本项目不涉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规划环评报告的准入条件	用地要求	投资强度为3500万元/hm ² （《河南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开发利用管理的若干意见》）	本项目不新增占地，投资2700万元在厂区内现有厂房进行增加生产设备。 符合	产业要求	1、规划主导产业为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辅助发展电子信息综合及商贸物料服务业，与集聚区产业产业链相关的轻污染项目优先入园。 2、鼓励符合集聚区规划产业定位项目入园。 3、鼓励建设省级以上（含省级）认定的高新技术类项目。	本项目产品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 符合	主导产业	生物医药： 1、鼓励国际先进的生物医药工程（包括重组蛋白、血液制品、疫苗、诊断试剂）的发展； 2、鼓励国际先进生物医药技术和设备的发展； 3、限制耗水量大、污染重的发酵类医药项目生产； 4、生物医药产业入驻要符合《生物医药产业振兴规划》。 新能源汽车： 1、鼓励新能源汽车、专川汽车和电动汽车项目入驻； 2、汽车产业入驻要符合《汽车产业发展政	本项目不涉及	/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规划环评报告的准入条件	用地要求	投资强度为3500万元/hm ² （《河南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开发利用管理的若干意见》）	本项目不新增占地，投资2700万元在厂区内现有厂房进行增加生产设备。 符合															
	产业要求	1、规划主导产业为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辅助发展电子信息综合及商贸物料服务业，与集聚区产业产业链相关的轻污染项目优先入园。 2、鼓励符合集聚区规划产业定位项目入园。 3、鼓励建设省级以上（含省级）认定的高新技术类项目。	本项目产品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 符合															
	主导产业	生物医药： 1、鼓励国际先进的生物医药工程（包括重组蛋白、血液制品、疫苗、诊断试剂）的发展； 2、鼓励国际先进生物医药技术和设备的发展； 3、限制耗水量大、污染重的发酵类医药项目生产； 4、生物医药产业入驻要符合《生物医药产业振兴规划》。 新能源汽车： 1、鼓励新能源汽车、专川汽车和电动汽车项目入驻； 2、汽车产业入驻要符合《汽车产业发展政	本项目不涉及	/														

		策》、《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和《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规划》；汽车制造产业（涂装）项目满足《清洁生产标准 汽车制造业（涂装）》要求； 3、装备制造业符合《河南省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并积极引进高端装备制造业。 4、限制发展新能源动力汽车上游电源材料类项目。		
	生产规模和工艺装备水平	(1) 入区企业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最小经济规模要求。 (2) 在生产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区项目达到国内行业清洁生产定量评价标准值。	本项目不涉及	/
	清洁生产水平	(1) 应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避免集聚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辐射效应。 (2) 入区项目在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类行业的先进水平。 (3) 应限制高耗水、高耗能的工业企业入住集聚区。	本项目不属于高水耗、高物耗、高能耗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1) 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在区域内现有工业污染负荷削减量中调剂。 (2) 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技术经济上根本不可行的项目。	本项目不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
	指标	(1) 总的要求：单位 GDP 水耗 20 (m ³ /万元)；单位 GDP COD 排放量 0.2 (kg/万元) (2) 汽车制造业（涂装）项目：新鲜水耗≤0.1 (m ³ /m ²)，废水产生量≤0.09 (m ³ /m ²)；COD 产生量≤100 (g/m ²)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符合
	其他	(1) 入区项目用地必须符合集聚区土地利用规划，禁止在一、二类工业用地之上建设三类项目。 (2) 按照循环经济发展要求，评价建议与集聚区已有产业或项目能够形成良好循环经济链条	本项目不属于三类工业项目，符合园区产业	符合

		的项目优先入区。	规划。	
	不支持进入	①不符合功能组团产业定位，污染较大的行业；②高水耗、高物耗、高能耗的项目；③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及盐分含量较高的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的项目；④工艺废气中含有难处理的、有毒有害物质的项目；⑤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达不到规模经济的项目。	本不涉及有毒有害气体，不排放废水。	符合
	规划环评结论	<p>环保对策：</p> <p>①加快桥北集聚区污水管网建设；同时政府部门应加强水环境的综合治理，改善区域水环境；</p> <p>②集聚区实行集中供热，废气污染物排放实行管理目标总量控制，通过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加强管理等手段确保空气质量应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p> <p>③工业区对下风向居民区减缓措施：入区企业生产所需的蒸汽必须有区域供热厂集中供热；对入区企业提出严格的环保准入条件，入区企业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必须实现达标排放，必要时应采取治理措施，排气筒高度需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限制耗水量大、污染重的发酵类医药项目生产，同时调整生物医药产业结构，大力发展下游加工类产品；汽车（涂装）项目满足《清洁生产标准汽车制造业（涂装）》要求；工业区与居住区设置绿化防护带和防护距离；</p> <p>④通过合理规划企业布局，对各种工业噪声源采用隔声、吸声和消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通过设置绿化带等措施减少交通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对施工阶段的噪声通过采用先进设备和工艺、设置声屏障和控制施工时间等手段加以控制；</p> <p>⑤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不能回收利用的进行填埋处理，一般固废尽量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妥善收集、送往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p> <p>⑥建设过程中应遵循因地制宜、切合容量的原则，结合环境容量的要求，最大限度地减少区域开发对生态环境噪声的影响，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p>	<p>本项目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生产过程自动化水平高，不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厂界噪声达标；厂界外无临近居住区。生产过程产生固废均合理、妥善处置。</p>	符合
	（一）合理用地布局	<p>进一步加强与城市总体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一致；优化用地布局，在开发过程中不应随意改变各用地功能区的使用功能，并注重节约集约用地。工业区与居住区之前应设置绿化隔离带，减轻工业区对居住区的影响。区内建设项目的大气环境保护防护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p>	<p>根据土地手续和相关协议（附件3）知，本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要求。项目厂界外无临近居</p>	符合

			民区。		
		(二) 优化产业结构	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生物医药限制耗水量大、污染重的发酵类医药生产，新能源汽车限制汽车上游电源材料类项目。	项目已通过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局备案。	
		(三) 尽快完善环保基础设施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中水回用”的要求，加快建设污水集中处理及中水深度处理回用工程，完善配套污水管网，逐步提高中水回用率，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减少对地表水的影响。集聚区应实施集中供热、供气，新建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逐步关闭区内自备锅炉。 按照循环经济的要求，提高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积极探索固废综合利用途径，提高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外排固废应统一运至专用处置场安全处置，严禁企业随意弃置；加快建设区域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危险废物要做到安全处置，确保危险废物 100%安全处置。	项目不外排废水，厂区内原有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生产过程产生各类固废均可得到合理、妥善处置。	符合
		(四) 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	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抓紧实施中水回用工程，减少废水排放量，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尽快实现集聚区集中供水，逐步关停企业自备水井。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本项目不涉及。	/
		(五) 建立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理体系	加强集聚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建立集聚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在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	/
		(六) 妥善安置搬迁居民	根据规划实施的进度，制定详细的搬迁计划，对居民及时拆迁，妥善安置。当地人民政府应加强组织协调，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建议制定详细的搬迁计划和方案，认真组织落实。加强拆迁居民的培训，积极拓宽就业渠道，注意加强搬迁居民的就业、医疗、社会救助等保障体系建设，保证其生活基本稳定，构建和谐社会。	本项目不涉及。	/

	<p>有上表对照分析结果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桥北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三线一单”指的是“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及“环境准入清单”。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研究报告》，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p> <p>1.1“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p> <p>河南省人民政府于2020年12月28日以豫政[2020]37号文发布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主要内容如下：</p> <p>（一）划分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相关要求，划定全省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并实施分类管控。为确保政策协同，划定的各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的数量、面积和地域分布依照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的空间格局、约束性指标等调整确定。</p> <p>——优先保护单元。指具有一定生态功能、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突出空间用途管控，以生态环境保护优先为原则，依法禁止或限制有关开发建设活动，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p> <p>——重点管控单元。指人口密集、资源开发强度较大、污染物排放强度相对较高的区域。主要推动空间布局优化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深化污染治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险，守住环境质量底线。</p> <p>——一般管控单元。指除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生态环境状况得到保持或优化。</p> <p>（二）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基于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p>

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要求，从优化空间布局、管控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险、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提出管控要求，分类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建立“1+3+4+18+N”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体系，“1”为全省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3”为我省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苏皖鲁豫交界地区三大重点区域大气生态环境管控要求；“4”为省辖黄河流域、淮河流域、海河流域、长江流域四大流域水生态环境管控要求；“18”为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N”为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

1.2相符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根据现场勘查及查阅相关资料，项目位于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红旗渠路与尧山路交叉口，项目的建设与当地生态保护红线不冲突。

环境质量底线：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二级标准，《新乡市 2020 年环境质量年报》，PM₁₀、PM_{2.5}和 O₃均不能够满足《环境

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对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几乎无影响，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功能。

距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文岩渠，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 2020 年第 10 期对文岩渠封丘王堤断面的监测结果，文岩渠封丘王堤断面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用于绿化不外排，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地表水体的环境影响很小。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根据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及运营期厂界声环境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相应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建成后通过隔声降噪措施后噪声排放量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用水来市政供水，用电来自市政供电，不涉及燃煤。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和利用、污染防治等多方面的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1.3与《新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对照《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新政文〔2021〕44号）、新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的内容，项目所在地属于原阳县城镇重点单元（包括示范区核心区），项目处于**重点管控单元 2**，项目与新乡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关系见附图 4，管控要求见下表：

表 1-3 与《新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符合性分析			
要求项目	具体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建成的，应当逐步搬迁或者升级改造。 2、禁止新建、改建及扩建高排放、高污染项目，包括钢铁、有色、水泥、化工、平板玻璃、建筑陶瓷等行业及其他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工业项目等。 3、通过土地用途调整、搬迁等途径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解决区内部分工业、居住混杂布局的问题，减轻工业发展对居住环境的不利影响。 4、禁止新、改、扩建“两高”项目。	本项目产品是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生产过程无恶臭气体，不属于高排放，高污染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公共污水处理系统水污染物基本控制项目排放限值一级标准。	项目不涉及。	/
环境风险防控	3、对区域内重点企业周边地下水和土壤定期实施监督性监测，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	/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4、专业园区加快集中供热、供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新建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逐步关闭区内自备燃煤锅炉。	项目不涉及。	/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2.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鼓励类 五、新能源 1 太阳能热发电集热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应用、逆变控制系统开发制造”，且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局于2021年9月27日通过了本项目的《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9-410773-04-02-274829（详见附件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2 《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 本项目所用工艺、设备均不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			

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和第四批范围内，符合国家节能减排、加快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和落后高耗能设备的政策要求。

3、与备案符合性分析

项目拟建内容与备案一致性分析情况见下表。

表 1-4 拟建内容与备案相符性一览表

序号	备案内容	备案内容	拟建设内容	一致性
1	建设单位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一致
2	建设地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红旗渠路与尧山路交叉口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红旗渠路与尧山路交叉口	一致
3	建设规模	年产500吨/条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生产线3条	年产1500吨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	一致
4	总投资	2700万元	2700万元	一致
5	主要设备	真空蒸镀设备3台，分条机6台、电力增容1套，分析及其他辅助设备8套。	真空蒸镀设备3台，分条机6台、电力增容1套，分析及其他辅助设备8套。	一致
6	主要生产工艺	外购原材料—真空蒸镀—时效处理—分切—检验—包装出售。	外购原材料—真空蒸镀—时效处理—分切—检验—包装出售。	一致

综上，本项目拟建设内容与备案内容一致。

4、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4.1 与《新乡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实施细则的通知》（新环[2015]342号）的对照分析

与《新乡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实施细则的通知》（新环[2015]342号）（以下简称《通知》）对照分析见下表。

表 1-5 项目与《通知》的对照分析表

项目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新乡市主体功能区	重点开发区域	城市人居功能区：新乡市市区（含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县城建成区、规划区中以居住、商贸、文教科研为主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平原一体化示范区红旗渠路与尧山路交叉口。	属于
		工业准入优先区：农产品主产区的县城关镇、少数建制镇以及产		不属于

		业集聚区			
	限制开发区域	农产品主产区：辉县市、获嘉县、原阳县、延津县、封丘县（不含产业集聚区、专业园区和县城建成区以及规划区中以居住、商贸、文教科研为主的区域）			不属于
	禁止开发区	博浪沙省级森林公园			不属于
		河南新乡黄河湿地鸟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污染防治（控）重点单元	水污染	卫河流域：新乡市区、新乡县、卫辉市、辉县市、获嘉县	项目选址位于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红旗渠路与尧山路交叉口。	不属于	
	大气污染	新乡市域全部		属于	
	重金属污染	新乡县、凤泉区（铅镉污染控制区）		不属于	
<p>本项目位于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由上表可知，属于《通知》内划定的城市人居功能区，本项目与城市人居功能区准入政策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6 项目与城市人居功能区环境准入政策要求相符性分析</p>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环境准入政策	1.严控重污染项目。不予审批《工业项目分类清单》中三类工业项目和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等影响人居环境安全的二类工业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严重污染项目。	符合	
	2.从严掌握准入标准。其他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废水须进入区域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国家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无废气，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用于绿化不外排	符合环境准入条件	
<p>4.2与《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部署安装工业企业用电量监控系统的通知》（新环【2019】154号）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与之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7 与新环【2019】154号相符性分析</p>					
通知中与本项目有关的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安装范围	第一批安装部署用电量监控系统的企业为新乡市辖区内国控、省控、市控重点监控企业、涉及 VOCs 污染排放的企业、铸造行业、建材行业，然后逐步扩展至新乡市辖区内所有排污企业。		本项目属于排污企业，属于安装范围内的企业。	相符	
	属于所有排污企业的总用电控制位置、主要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必须安装用电量监控		本项目严格按照要求安装用	相符	

		系统终端。	电量监控系统 终端。	
<p>4.3 与《关于印发新乡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1〕90 号）相符性分析</p> <p>2021 年 6 月 11 日，新乡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印发新乡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1〕90 号）。实施方案中与本项目相关的要求如下：</p>				
<p>表1-8 与新环攻坚办〔2021〕90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序号	政策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新乡市 2021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严格项目备案审查，强化项目现场核查，保持违规新增产能项目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要求。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项目属于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	相符
	《新乡市 2021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严格环境准入。 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项目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做好规划环评，严控新建高耗水、高排放工业项目，把好项目环境准入关。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排放工业项目。	相符
	《新乡市 2021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 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严控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对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	项目不新增用地，在现有标准化厂房内进行建设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	相符

5、与饮用水源地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1) 平原示范区饮用水源地

距离项目所在厂区较近的饮用水源地为平原示范区丽华水厂地下水井群，该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如下：

①平原示范区丽华水厂地下水井群（共2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Q1-K1、Q6-K6、Q7-K7、Q8-K8、Q9-K9、Q10-K10、Q11-K11、Q12-K12、Q13-K13、Q14-K14、Q15-K15、各组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100m的区域；K5取水井外围100m的区域；各取水井至水厂的输水管线两侧各5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Q6-Q10取水井外围550米外公切线、南至黄河大堤北岸、北至郑焦高速公路的区域，Q12-Q15取水井外围550米外公切线、南至郑焦高速公路的区域，北至310省道区域；Q1取水井外围500米北至310省道区域。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距离项目所在厂址最近的水源地为丽华水厂，厂址距离其二级保护区范围为5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6、与其他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表 1-9 本项目与其他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政策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河南省 2021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豫环攻坚办[2021]20号）	2.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严格项目备案审查，强化项目现场核查，保持违规新增产能项目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类项目，且已通过发改委备案。	相符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1、项目概况</p> <p>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电子元件和材料的生产、制造与销售的新材料企业，目前企业主要生产电容器专用薄膜，根据市场前景，企业决定扩大现有的生产规模，利用现有厂房的空余空间新增生产设备，生产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中“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 以上均不含仅切割、焊接、组装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p> <p>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厂区内现有厂房一座，总占地面积为254431.96m²，建筑面积7500m²。本扩建项目在现有生产车间的空置区域安装新增设备，利用现有厂房和办公设施进行生产，不新增占地。本扩建工程完成后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产能增加1500t/a。</p> <p>本次扩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与现有工程依托关系见表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本次扩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与现有工程依托关系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工程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工程名称</th> <th style="width: 30%;">现有工程内容</th> <th style="width: 30%;">本次扩建工程内容</th> <th style="width: 15%;">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产车间</td> <td>（1）蒸发车间主要位于生产厂房的一层，建筑面积2500m²。 （2）时效间、分切间、检验包装间主要位于生产厂房的二层，其中时效间建筑面积240m²，分切间建筑面积240m²，检验包装间建筑面积160m²。</td> <td>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建筑面积，主要依托一层生产车间内的空置区域安装新增的3台真空蒸镀设备、6台高精密切片机，分析及其他辅助设备8套。</td> <td rowspan="3" style="vertical-align: top;">本次项目主要利用现有车间的一层空置区域安装新增主要生产设各，以扩大产能，其他公用设施均依托现有的。本次</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辅助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仓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占地面积 800m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利用现有</td> </tr>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办公室</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面积 160m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利用现有</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用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循环冷却水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循环水池 200m³</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利用现有</td> <td></td> </tr> </tbody> </table>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	本次扩建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蒸发车间主要位于生产厂房的一层，建筑面积2500m ² 。 （2）时效间、分切间、检验包装间主要位于生产厂房的二层，其中时效间建筑面积240m ² ，分切间建筑面积240m ² ，检验包装间建筑面积160m ² 。	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建筑面积，主要依托一层生产车间内的空置区域安装新增的3台真空蒸镀设备、6台高精密切片机，分析及其他辅助设备8套。	本次项目主要利用现有车间的一层空置区域安装新增主要生产设各，以扩大产能，其他公用设施均依托现有的。本次	辅助工程	仓库	占地面积 800m ²	利用现有		办公室	建筑面积 160m ²	利用现有	公用工程	循环冷却水系统	循环水池 200m ³	利用现有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	本次扩建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蒸发车间主要位于生产厂房的一层，建筑面积2500m ² 。 （2）时效间、分切间、检验包装间主要位于生产厂房的二层，其中时效间建筑面积240m ² ，分切间建筑面积240m ² ，检验包装间建筑面积160m ² 。	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建筑面积，主要依托一层生产车间内的空置区域安装新增的3台真空蒸镀设备、6台高精密切片机，分析及其他辅助设备8套。	本次项目主要利用现有车间的一层空置区域安装新增主要生产设各，以扩大产能，其他公用设施均依托现有的。本次																				
辅助工程	仓库	占地面积 800m ²	利用现有																					
	办公室	建筑面积 160m ²	利用现有																					
公用工程	循环冷却水系统	循环水池 200m ³	利用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水	15m ³ 化粪池	利用现有	扩建项目主要位置见附图3。																																																										
	噪声	采用门窗隔声及减振基础等措施	利用现有																																																											
	固废	30m ² 的固废暂存间，	利用现有																																																											
<p>1.2 产品方案</p> <p>本次扩建项目产品为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2 本次扩建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40%;">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规模</th> <th style="width: 30%;">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铝金属化聚丙烯薄膜</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r> </tbody> </table> <p>1.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p> <p>本次扩建项目主要原料为聚丙烯薄膜和铝丝，采用电能作为能源，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3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20%;">名称</th> <th style="width: 15%;">消耗量</th> <th style="width: 15%;">单位</th> <th style="width: 4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聚丙烯薄膜</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4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d>外购成品的聚丙烯薄膜。原料地四川东材等</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铝丝</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d>辽宁抚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电</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kW·h/a</td> <td>市政电网</td> </tr> </tbody> </table> <p>1.4 主要生产设备</p> <p>本次扩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设备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20%;">名称</th> <th style="width: 10%;">型号</th> <th style="width: 15%;">生产能力</th> <th style="width: 10%;">数量</th> <th style="width: 35%;">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真空镀膜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定制</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6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 台</td> <td>即：真空蒸镀设备。单台生产能力为 500 吨/年。</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精度分切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 台</td> <td>每台真空蒸镀设备生产的金属化薄膜需要 2 台分切机进行分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分析设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 套</td> <td>产品物理指标检验</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电力扩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套</td> <td>配备一台 10KV 变压器，电力容量 1000KVA，以保障生产中供电电压的稳定。</td> </tr> </tbody> </table> <p>2、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p>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单位	1	铝金属化聚丙烯薄膜	1500	t/a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单位	备注	1	聚丙烯薄膜	1440	t/a	外购成品的聚丙烯薄膜。原料地四川东材等	2	铝丝	75	t/a	辽宁抚顺	3	电	900	kW·h/a	市政电网	序号	名称	型号	生产能力	数量	备注	1	高真空镀膜机	定制	1.6t/d	3 台	即：真空蒸镀设备。单台生产能力为 500 吨/年。	2	高精度分切机	/	2t/d	6 台	每台真空蒸镀设备生产的金属化薄膜需要 2 台分切机进行分切。	3	分析设备	/	/	8 套	产品物理指标检验	4	电力扩容	/	/	1 套	配备一台 10KV 变压器，电力容量 1000KVA，以保障生产中供电电压的稳定。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单位																																																											
1	铝金属化聚丙烯薄膜	1500	t/a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单位	备注																																																										
1	聚丙烯薄膜	1440	t/a	外购成品的聚丙烯薄膜。原料地四川东材等																																																										
2	铝丝	75	t/a	辽宁抚顺																																																										
3	电	900	kW·h/a	市政电网																																																										
序号	名称	型号	生产能力	数量	备注																																																									
1	高真空镀膜机	定制	1.6t/d	3 台	即：真空蒸镀设备。单台生产能力为 500 吨/年。																																																									
2	高精度分切机	/	2t/d	6 台	每台真空蒸镀设备生产的金属化薄膜需要 2 台分切机进行分切。																																																									
3	分析设备	/	/	8 套	产品物理指标检验																																																									
4	电力扩容	/	/	1 套	配备一台 10KV 变压器，电力容量 1000KVA，以保障生产中供电电压的稳定。																																																									

本次扩建工程所需劳动人员由厂区内其他工序统一调配，不需新增人员。年工作日 300d；工作制度为三班制。

3、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次扩建项目所需劳动人员由厂区内其他工序统一调配，不需新增人员，不新增生活用水量。本项目给水为生产用水，生产用水主要为循环冷却水罐用水，由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2) 排水

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根据企业原有生产情况，间接循环冷却水罐需定期清洗，每两个月清洗一次，每次产生废水约 2m³，则废水产生量为 10m³/a，量很少，水质简单，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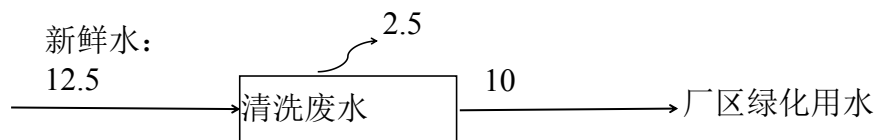


图 1：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 供电

本次扩建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900kW·h，由市政供电电网经厂区内变压器调配后供给，可以满足项目要求。

4、项目选址及平面布置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红旗渠路与尧山路交叉口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院内，距离项目所在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 445m 的西徐庄。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及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 2。

项目所在的厂房的一楼主要布设生产车间（蒸发车间）、办公区；二楼主要布设仓库、时效间、分切间和包装间。本次扩建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内空置区域安装新增的设备，在原有车间布置的基础上根据生产需要进行设备的合理摆放。本项目所在厂区的平面布置及项目所在厂房内的平面布置见附图 3。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生产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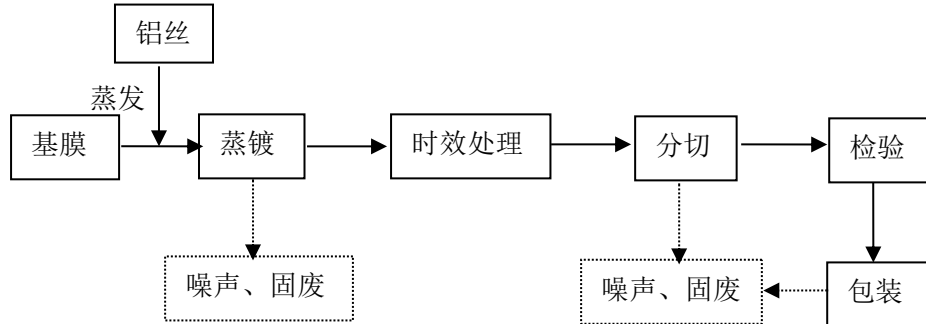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采购的基膜（聚丙烯薄膜）、铝丝其规格均能满足生产工艺要求，不需要再进行表面预处理。将外购的原材料基膜、铝丝直接放入真空蒸镀设备高真空蒸镀机内自动完成后进行时效处理、分切，而后检验包装即为成品，生产工序较为简单，且设备自动完成。具体生产工艺介绍如下：

（1）蒸镀：基膜蒸镀工序在高真空镀膜机内自动完成，仅需人工将基膜（聚丙烯薄膜）安装在发卷轴上，挂在高真空镀膜机卷绕室内的发卷位置并固定、待收发卷直径达到设定的参数后，卷绕系统自动停止，取下产品。

高真空镀膜机工作原理：将基膜（聚丙烯薄膜）穿在发卷轴上，挂在高真空镀膜机卷绕室内的发卷位置并固定。将铝丝卷（纯度 99.99%）装入坩埚前方的铝丝轴，并通过送铝管引入到坩埚内作为蒸发源。在镀膜机操作面板上设定收发卷张力、主鼓加热制冷温度、收发卷停止直径等参数，合上镀膜机钟罩，开始抽真空，待系统抽至真空及主轮鼓温度降至远低于蒸发源温度后，加热坩埚使铝丝熔化，直至使其以铝原子形式从表面气化逸出，形成蒸汽流，入射到基膜表面。由于基膜的温度远低于蒸发源温度，在基膜表面将直接发生从气相到固相的转变，即凝结形成铝金属化聚丙烯薄膜。同时，在循环冷却水的作用下，超出基膜表面的气化铝原子也直接凝结为固体（铝渣），沉积在镀膜机罩或者坩埚内。待收发卷直径达到设定的参数后，卷绕系统自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动停止，取下产品。

(2) 时效处理：即恒温放置一段时间。将产品放入时效室恒温下进行时效处理，使其性能、形状、尺寸等趋于稳定。室内环境温度保持在 35℃（变化±2℃）放置 24h 处理。恒温温度通过加热棒自动调节。

(3) 分切：使用高精密切片机将铝金属化薄膜分切成用户需要的规格，该过程无粉尘产生，仅会产生一些边角料。

(4) 检验包装：使用测试仪器进行耐压等指标检验合格后，在包装间进行打包，入库。检验仅为物理性能测试，不涉及化学药品。

本项目使用电能生产。其中分切、检验、包装均需在环境温度 15~30℃，净化等级 10 万级的洁净车间内进行，并安装空调进行温度控制。

2、主要污染工序分析

(1) 废气

项目生产工序在洁净车间内完成，蒸镀在密闭真空蒸镀机内完成，生产工序无废气产生。

(2) 废水

项目不新增职工生活污水。蒸镀过程需要用冷却水进行间接冷却降温，间接冷却水循环利用，定期对水罐进行清洗，产生清洗废水。

(3) 噪声

蒸镀、分切、包装工序等设备运行噪声。

(4) 固废

蒸镀过程冷却凝结的铝渣，分切产生的废边角料，清洁产生废抹布。不新增职工不新增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情况详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情况汇总表

类别	产生工段	污染因子
废水	蒸镀工序用冷却水罐清洗废水	BOD ₅ 、SS、COD、NH ₃ -N
噪声	高真空蒸镀机、分切机等	设备运行噪声
固废	蒸镀	铝渣
	分切、包装	边角料
	生产	废抹布

与项目 有关的 原有环 境污染 问题	1、现有环保手续情况					
	1.1 环评及验收情况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现有工程环评、验收及排污许可相关手续情况见下表。					
	表 2-6 现有环保手续情况					
	项目名称	文件类别	批复日期	审批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年产 3000 吨新能源汽车电容金属化薄膜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8.1.24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	新环表审[2018]18号	环评批复及验收批复详见附件 5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018.4.24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	新环验[2018]14号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容金属化薄膜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9.7.11	平原示范区行政综合执法局	新平执环表[2019]09号	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详见附件 6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0.7	/	企业自主验收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5.14	平原示范区行政综合执法局	新平执环表[2021]09号	环评批复详见附件 8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根据现场调查，目前项目还没有建设，没有进行竣工环保验收。企业后期根据市场情况再决定是否建设此项目，若建设按原环评要求建设配套环保设施并及时进行排污许可申报和竣工环保验收。				
1.2 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项目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 hb4107005000015376001Z，有效期为 2020 年 06 月 28 日至为 2025 年 06 月 27 日。详见附件 7。						
2、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2.1 现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						
根据原有环评报告及竣工环保验收可知，原有项目生产的产品为新能源汽车电容金属化薄膜，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原料（基膜）-蒸镀-时效处理-分切-检测-包装-入库。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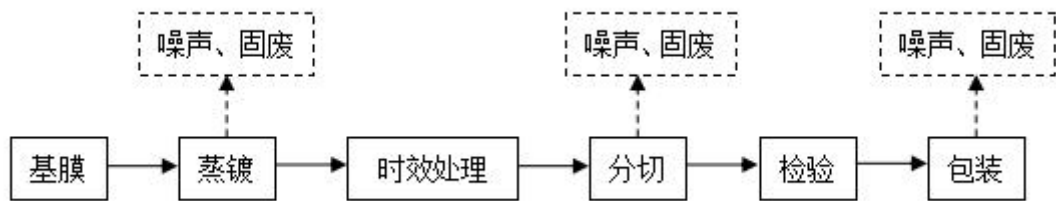


图 2 原有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将基膜（聚丙烯薄膜或聚酯薄膜）穿在发卷轴上，挂在高真空镀膜机卷绕室内的发卷位置并固定。

(2) 将铝丝卷（纯度 99.99%）装入坩埚前方的铝丝轴，并通过送铝管引入到坩埚内作为蒸发源。在镀膜机操作面板上设定收发卷张力、主鼓加热制冷温度、收发卷停止直径等参数，合上镀膜机钟罩，开始抽真空，待系统抽至真空及主轮鼓温度降至远低于蒸发源温度后，加热坩埚使铝丝熔化，直至使其以铝原子形式从表面气化逸出，形成蒸汽流，入射到基膜表面。由于基膜的温度远低于蒸发源温度，在基膜表面将直接发生从气相到固相的转变，即凝结形成铝金属化聚丙烯薄膜或铝金属化聚酯薄膜。同时，在循环冷却水的作用下，超出基膜表面的气化铝原子也直接凝结为固体（铝渣），沉积在镀膜机罩或者坩埚内。待收发卷直径达到设定的参数后，卷绕系统自动停止，取下产品，再次进行上述操作。

(3) 放入时效室恒温下进行时效处理，使其性能、形状、尺寸等趋于稳定。室内环境温度保持在 35℃（变化±2℃）放置 24h 处理。恒温温度通过加热棒自动调节。

(4) 使用高精密切片机将铝金属化薄膜分切成用户需要的规格。

(5) 使用测试仪器进行耐压等指标检验合格后，在包装间进行打包，入库。

2.2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2.2.1 废气

原有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不涉及废气排放。

2.2.2 废水

厂区内现有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对废水总排口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见表 2-7，检测报告见附件 9。

表 2-7 废水检测结果表单位 mg/L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监测频次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废水总排口	2021.06.29	第一次	24	137	23.1	29.2
		第二次	24	131	22.8	30.5
		第三次	21	133	23.3	30.1

由上表可知，厂区内现有项目综合废水处理各项监测因子均符合桥北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要求（COD320mg/L；NH₃-N30mg/L）的要求。根据现有资料及现场勘查，原有项目废水量约为 4560t/a，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228t/a，氨氮 0.0228t/a。

2.2.3 噪声

原有项目对四周边界外 1m 处 4 个点位进行噪声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2-8，检测报告见附件 9。

表 2-8 边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dB (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2021.06.29	58.7	46.6
南厂界	2021.06.29	57.4	45.1
西厂界	2021.06.29	57.8	44.1
北厂界	2021.06.29	57.1	48.2

由上表可知，项目四边界监测点位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60dB (A)，夜间≤50dB (A)）。

2.2.4 固体废物

原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蒸镀工段产生的铝渣，分切、包装边角料，擦拭机器的废弃抹布（含铝）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铝渣产生量为 5.06t/a，分切边角料产生量 1.14t/a，废弃抹布（含铝）产生量为 1.17t/a，暂存后定期进行外售；废弃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2.35t/a，收集后外售至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6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各类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妥善处置。

2.3 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2019 年项目均履行了环评手续，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证。废水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固体废物妥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无遗留环境问题。

2021 年 5 月 14 日平原示范区性质综合执法局对新增项目《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新平执环表[2021]09 号”进行了批复，根据现场调查，目前该项目还没有开始建设，企业根据市场情况决定以后是否建设，评价要求企业后期若继续建设应按原环评要求建设配套环保设施并及时进行排污许可申报和竣工环保验收。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p>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p> <p>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p> <p>本次引用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新乡市2020年环境质量年报》，区域空气质量现状数据如下表3-1所示。</p>																																										
	<p>表 3-1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15%;">年评价指标</th> <th style="width: 15%;">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th> <th style="width: 15%;">标准值/ ($\mu\text{g}/\text{m}^3$)</th> <th style="width: 10%;">占标率/%</th> <th style="width: 10%;">达标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PM₁₀</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89</td> <td>70</td> <td>127</td> <td>超标</td> </tr> <tr> <td>PM_{2.5}</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51</td> <td>35</td> <td>146</td> <td>超标</td> </tr> <tr> <td>SO₂</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13</td> <td>60</td> <td>22</td> <td>达标</td> </tr> <tr> <td>NO₂</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35</td> <td>40</td> <td>88</td> <td>达标</td> </tr> <tr> <td>CO</td> <td>第95百分位浓度</td> <td>1.675mg/m³</td> <td>4mg/m³</td> <td>42</td> <td>达标</td> </tr> <tr> <td>O₃</td> <td>第90百分位浓度</td> <td>173</td> <td>160</td> <td>108</td> <td>超标</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9	70	127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1	35	146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2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0	88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浓度	1.675mg/m ³	4mg/m ³	42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浓度	173	160	108	超标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9	70	127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1	35	146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2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0	88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浓度	1.675mg/m ³	4mg/m ³	42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浓度	173	160	108	超标																																					
<p>由上表可知，PM₁₀、PM_{2.5}和O₃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p>																																											
<p>目前，新乡市正在实施《河南省2021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新乡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新乡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1]90号）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p>																																											
<p>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p>																																											

本项目无新增生活污水，间接循环冷却水罐清洗废水用于厂区绿化。距本项目最近的河流是其西北侧约 4.5km 的文岩渠。文岩渠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的 2020 年第 10 期《新乡市地表水环境责任目标断面水质月报》数据，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	监测因子			达标情况
		COD	氨氮	总磷	
文岩渠封丘王堤断面	2020 年 10 月	9	0.03	0.028	达标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II类标准		20	1.0	0.2	/

由上表可知，文岩渠封丘王堤断面水质除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本次评价引用企业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对厂界四周实测数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时间	2021.6.29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8.7	46.6
南厂界	57.4	45.1
西厂界	57.8	44.1
北厂界	57.1	48.2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四周声环境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4、地下水、土壤

项目不排放废气，废水，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且项目周边 500 米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 号），可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标	<p>大气环境、声环境、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号）要求以及对项目周边环境的调查，本项目大气环境（厂界外500m）、声环境（厂界外50m）、地下水环境（厂界外500m）保护目标见下表所示。</p>								
	<p>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环境要素	名称	地理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E	N					
大气环境	西徐庄	113.776080°	35.025212°	居民	260人	二级	SE	445m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不含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p>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在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厂区占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p>1、噪声</p> <p>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标准		适用区类		标准值				
	GB12348-2008		2类		昼间		夜间		
				60dB(A)		50dB(A)			
<p>2、固体废物</p> <p>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总量 控制 指标	<p>本项目不产生废气，不新增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间接循环冷却水罐清洗废水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故不需要设置总量控制指标。</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使用现有厂房安装设备进行生产。施工期污染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过程的的噪声和少量的废包装材料等。由于在车间内硬化地面安装作业，作业扬尘、噪声环境影响很小。本次评价不再进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建议施工期设备安装期间通过加强管理，减轻对周围的环境影响。</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废气</p> <p>项目生产工艺为基膜、铝丝在高真空蒸镀机中自动蒸镀一定时间后，经恒温时效处理后分切、检验即为成品。根据工程分析中，项目所用原辅料及高真空镀膜机工作原理知，蒸镀时设备密闭且处于高真空状态，蒸镀完成冷却后，产品完成取出，无废气产生。而后根据客户要求采用高密度分切机对产品（金属化薄膜）分切，分切利用物理压力原理，无废气产生。故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不再进行废气环境影响分析。</p> <p>2、废水</p> <p>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根据企业原有生产情况，间接循环冷却水罐需定期清洗，每两个月清洗一次，每次产生废水约 2m³，则废水产生量为 10m³/a，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对周边水环境影响甚微。</p> <p>3、噪声</p> <p>3.1 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分析</p> <p>本次扩建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分切机、真空蒸镀机工作时的噪声，声级为 65~75dB（A），项目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通过定期对设备进行日常检修，厂房隔音等综合降噪措施。项目主要产噪设备、源强、降噪措施等基本情况一览表见表 4-1。</p>

表 4-1 主要噪声源、源强、降噪措施等基本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源强 dB(A)	治理措施	治理后噪声值	持续时间
1	真空蒸镀机	3 台	65	置于车间内， 厂房隔声、距 离衰减等综 合降噪措施。	45	7200h
2	分切机	6 台	75		55	7200h

3.2 噪声达标分析

从噪声源到受声点的噪声总衰减量，是由噪声源到受声点的距离、墙体隔声量、空气吸收和建筑屏障的衰减综合而成，本次预测只考虑距离的衰减和建筑墙体的隔声量，空气吸收因本建设项目噪声源离预测点较近而忽略不计。

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预测模式，噪声预测模式如下：

(1) 高噪声源衰减公式

$$L_r = L_0 - 20 \lg r / r_0$$

式中：L_r——距噪声源距离为 r 处声级值，dB(A)；

L₀——距噪声源距离为 r₀ 处声级值，dB(A)；

r——关心点距噪声源距离，m；

r₀——距噪声源距离，r₀ 取 1m。

(2) 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i 声源在 T 时间内的运行时间；

(3) 各预测点的等效声级公式

$$L_{Aeq, \text{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L_{Aeq, 总}——预测点总声效声级，dB(A)；

L_i ——声源对预测点的等效声级，dB(A)；

n ——预测点受声源数量。

(4) 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计算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结合厂房的平面布置，依据上述计算公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规定，扩建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与受到现有工程影响的边界噪声值叠加后的预测值作为评价量。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2 本次扩建项目完成全厂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	昼间			夜间			标准值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东厂界	58.7	30.1	58.7	46.6	30.1	46.8	昼间：60 夜间：50
南厂界	57.4	36.9	57.5	45.1	36.9	45.8	
西厂界	57.8	29.1	57.8	44.1	29.1	44.4	
北厂界	57.1	29.5	57.1	48.2	29.5	48.3	

由上表可知，本次扩建项目完成后，所在厂区各厂界仍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3 自行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自行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4-3 噪声自行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注：监测计划应根据环保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适时调整。

4、固废

4.1 固废产排情况

(1) 铝渣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蒸镀工段铝渣产生量为 0.6t/a。根据《国家危险名录》（2021 版）中，铝渣不属于危险废物，为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后于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2) 边角料

分切、包装过程的产生边角料量为 0.3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定期外售。

(3) 废抹布

因设备上面可能残留有铝渣，设备用抹布定期擦拭，废抹布产生量为 0.02t/a，收集后暂存后于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本项目一般固废及处置情况见表 4-4 所示。

表 4-4 一般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产生量 (t/a)	类别	拟采取措施
1	铝渣	蒸镀工段	0.6	一般固废	外售
2	边角料	分切、包装过程	0.3		外售
3	废抹布	擦拭机器	0.02		外售

4.2、环境管理要求

为避免固废在储存过程中产生二次污染问题，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 30m² 一般固废暂存处，厂区一般固废暂存位于车间内废料区，具有防风、防雨、防渗漏措施。本次项目产生的固废在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可以得到综合利用和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土壤、地下水

项目不涉及土壤污染源和地下水污染源，项目运营期通过加强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按照环评要求切实落实各种污染控制措施，项目运行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几乎无影响。

6、项目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占总投资的 0.07%。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5。

表 4-5 环保投资概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处理处置措施	投资额
1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依托现有
2	噪声	隔声、减振等措施	2
合计			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			
地表水环境	间接循环冷却水罐清洗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	用于绿化，不外排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运行噪声	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定点堆放在厂区内的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公司应加强设备的管理维护，以保证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p> <p>②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强化安全、消防和环保管理，完善环保安全管理机构，加强日常监督检查；</p> <p>③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对生产车间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可进行生产；</p> <p>④设置必要消防设备。</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p> <p>加强环境管理是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规，实现企业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以及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为加强环境管理，有效控制环境污染，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建设单位已设置专职环保机构并建立相应的环境管理体系。</p> <p>(1) 管理机构设置</p> <p>环境管理工作应实行法人负责制，本企业已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企业配置 1 名专职管理人员。</p> <p>(2) 环境管理机构的基本职责</p> <p>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按国家的环保政策、环境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p> <p>②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规定，做好环保设施管理和维护工</p>			

	<p>作。建立并管理好环保设施的档案工作，保证环保设施按照设计要求运行，加强企业经营管理，杜绝擅自拆除和闲置不用的现象发生。做到环保设施及设备的利用率和完好率。</p> <p>③组织并抓好本项目污染治理和综合利用工作，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查，负责环保设备的维修保养，保证其正常运行。</p> <p>2、排污许可</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企业属于实施登记管理的行业，该企业现有已建成工程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证书编号：hb4107005000015376001Z）。建设单位应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和《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2020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等排污许可证相关管理要求，在本项目发生实际排污前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p> <p>3、环境保护设施验收</p> <p>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中相关要求，进行竣工环保验收。</p> <p>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3个月，需要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或者整改的，验收期限可以适当延期，但最长不超过12个月。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验收报告，公示的期限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p> <p>4、安装用电监控</p> <p>总用电控制位置、主要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终端。</p> <p>5、运输车辆</p> <p>运输车辆均采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或新能源车辆，运输车辆建立电子台账，厂区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能保存数据6个月以上。</p>
--	---

六、结论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光伏发电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生产线扩建项目（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产业发展指导，项目的建设选址合理，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和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①	现有工程许 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 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 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COD	0.228t/a	/	/	0	0	0.228	0
	氨氮	0.0228t/a	/	/	0	0	0.0228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铝渣	5.06t/a	/	/	0.6t/a	0	5.66t/a	+0.6t/a
	边角料	3.49t/a	/	/	0.3t/a	0	3.79t/a	+0.3t/a
	废抹布	1.17t/a	/	/	0.02t/a	0	1.19t/a	+0.02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